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9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15 人，觀政府積極建構全台自行車網路，以落實「綠色運輸」之環保趨勢；唯分析交通管制路網規劃，絕大多數是將人行道改為人車共道，隱含人車共道行駛路權相關規範未能釐清之缺，反成「流動路霸」害人害己。有鑑於此，為保障行人用路優先權，爰提案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，應儘速檢討人車共道的相關配套措施，並研議強化自行車違規取締的可能性；同時針對改善現有道路設計來減緩主要道路車流量與車速，讓單車族可以安全回到馬路車道上之政策作法，並做一規劃暨執行報告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賴士葆

連署人：王育敏 張麗善 徐榛蔚 楊鎮浯 李彥秀
曾銘宗 蔣萬安 簡東明 費鴻泰 徐志榮
許毓仁 林麗蟬 陳宜民 蔣乃辛